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

2022 年 5 月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安排
(2022. 5. 25 14:30)

序号	会议议程
一	宣布股东出席情况及大会议案内容
二	报告议案
议案 1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 2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 3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 4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 5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议案 6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 7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分配议案》
议案 8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议案 9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的议案》
议案 1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议案 12	《关于公司制订 2022 年度参与投资类项目资本金投资计划额度的议案》

议案 13	《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	股东审议议案
四	宣读和通过表决方法和监票小组名单
五	填票、投票、休会统计票
六	报告表决结果
七	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草案
八	律师宣读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九	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议案 1: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董事:

2021 年,是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开局之年,面对全新的发展形势,董事会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强化战略引领、完善公司治理,坚持稳中求进,推动实施“1235”战略部署,坚定不移完成年度各项目标,实现“十四五”首年良好开局。公司成为黑龙江省内唯一入选国务院国资委“管理标杆创建行动标杆企业”和“国有企业公司治理示范企业”。现将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加强制度建设,进一步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体系。

(一) 健全以公司章程为基础的内部制度体系

在 2020 年统筹做好公司层面各治理主体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立改废释基础上,建立健全制度体系动态完善机制,提升内部制度的针对性、有效性。2021 年,制定了《董事会决策事项清单》《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及总经理报告工作制度》,进一步梳理了董事会和经理层权责边界,有章可循、系统完备的董

事会制度体系和工作机制已经建立,公司治理逐步实现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制度优势正在转化为公司治理效能。

(二) 推动制度建设向权属单位延伸拓展

探索差异化治理,补齐短板弱项。2021年,推动权属单位修订完善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为基础的内部制度体系。设立董事会的各权属单位根据公司董事会授权制度,一企一策分别制定董事会授权经理层管理办法,并根据工作实践动态调整,保障经理层依法行权履职,逐步形成系统完备、横向协同、上下贯通、务实管用的制度体系。制定了《公司关于子公司执行董事工作制度(试行)》,明确公司授予权属公司执行董事和总经理的权责,提高决策效率,做到有章可循。制定了《关于授予混改企业设计公司股权董事事项清单》,形成对混改企业差异化、治理型管控模式。

二、加强董事会建设落实董事会职权

(一) 实现各级董事会应建尽建,外部董事占多数

加强董事会建设,各级企业全面实现董事会应建尽建,规范运行;建立执行董事制度企业,配齐配强执行董事。公司及权属企业共58家单位,按照董事会应建尽建原则,31户企业建立董事会,根据各权属企业情况,合理确定董事会规模,科学配备董事会成员,委派公司机关中层干部出任权属企业兼职外部董事,全面实现外部董事占多数。董事会已经成为公司及所

属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强劲引擎”。按照企业规模和功能定位，加快完善执行董事制度。9家小规模单位由董事会变更为执行董事，配齐配强执行董事，并依法修订了公司章程，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二）有效发挥董事会定战略、做决策、防风险的作用

一是董事会精准把握发展大势，系统谋划中长期发展规划。董事会深入研判国际国内形势，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制定“十四五”规划，提出“1235”发展战略目标，是公司打破发展瓶颈、放大区域优势、有效发挥资本市场平台功能提出的重大战略支撑。

二是董事会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的作用充分发挥。董事会勇于担当科学决策，深入推进企业改革创新，依照法定程序和公司章程对公司重大投融资事项、担保授信、股权激励、改革方案等企业重大经营管理事项进行审议。通过重点研判其合法合规性、与出资人要求的一致性、与企业发展战略的契合性、风险与收益的综合平衡性等内容，及时有效作出决策，并督导经理层高效执行。2021年度，公司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体系中的作用，共召开8次董事会会议，审议47项议案，其中17项议案提交了股东大会审议。会议的召集、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为龙建股份的高速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三是董事会风险防控能力和管理水平明显提升。董事会着力推动完善企业的风险管理体系、内部控制体系、合规管理体系和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工作体系建设，以“强内控、防风险、促合规”为管控目标，优化风险管理和内控管理制度，及时补齐风险防范制度短板，完善决策交叉审核机制，明确风控体系建设和监督要求，筑牢风险管理防线，保障了公司业务规范运作。

（三）全面依法落实董事会各项职权

按照省国资委、建投集团有关工作部署和要求，制定《龙建股份落实董事会职权实施方案》。方案与公司“双百行动”、改革三年行动、全面深化改革统筹谋划推进，坚持五项基本原则，从中长期发展决策权、经理层成员选聘权、经理层成员业绩考核权、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权、职工工资分配管理权、重大财务事项管理权六大方面（十九小项）落实董事会职权。

（四）进一步提升董事会行权履职能力。

一是推行董事工作制度。健全董事选聘、管理、考核、评价、退出等机制。落实全体董事向董事会述职制度，推动提升董事履职效果。

二是充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功能。发挥专门委员会的决策支撑作用，依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审议前，将涉及各委员会的议案由各委员会先行

审议，2021 年度共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14 次，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专业的参考意见和建议。

三是建立和落实权属单位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机制。2021 年度设立董事会的权属单位向公司做了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全面反映各单位董事会运行及重大事项决策情况，通过建立并落实权属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机制，落实权属单位董事会依法报告和股东依法履行出资职责，推进了权属单位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化运行。

四是强化合规培训，提升董监高及相关人员履职能力。树立“关键少数”理念，分层次组织相关人员培训学习，为公司规范运作奠定基础。组织董事积极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黑龙江省证监局、上市公司协会等机构组织的网络与现场培训，同时邀请行业内专家到公司进行专题授课，提升了公司董监高规范运作意识和履职能力。

三、保障经理层依法行权履职, 增强经理层经营活力

一是建立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管理制度。明确授权原则、授权事项范围、管理机制等要求，确保经理层依法行权履职，充分发挥经理层经营管理作用。建立总经理向董事会负责，向董事会、监事会报告工作机制。

二是实施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为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制定了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及考核配套

制度办法，董事会与经理层成员签订岗位聘任协议、任期和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2021年，具备条件的两级公司均已制定了一清单两办法并组织签订三合同，实施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

三是精准实施股权激励计划。2021年，采取限制性股票方式开展股权激励，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公司整体业绩和持续发展有直接影响的核心技术人员和管理骨干共69人，最大程度激发关键核心岗位人才工作热情。

四、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披露质量日臻提高

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2021年修订)》，在规范、及时的进行信息披露基础上，增强主动信披意识。报告期内，对外披露各类公告63份，公平、公正、公开地向全体投资者披露信息，客观地反映公司情况。同时，通过专线电话、e互动平台、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方式，积极主动与投资者构建良好和谐的关系，及时回应广大投资者密切关注的问题，为公司与投资者构筑起双向沟通的“纽带”。借助e互动平台分别召开了2020年度业绩及利润分配投资者说明会、2021年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心的十四五规划、经营业绩等热点问题进行了互动交流。

五、经济增长韧性前行，为高质量发展开创新局面

2021年，主要经济指标均超过“十四五”规划年度目标预

期并创历史新高，实现“十四五”首年良好开局。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51.98 亿元，同比增长 28.39%，利润总额 3.73 亿元，同比增长 32.89%，净利润 3.20 亿元，同比增长 43.48%，在岗职工工资同比增长 19.81%，员工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明显提升。

六、2022 年主要工作安排

以公司“十四五”规划和改革三年行动重点任务为总牵引，把握企业实际和市场规律，推动拓市场、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控风险、提质量、增效益、惠民生等方面再上新台阶，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一是至诚不息、正心诚意，推动系列改革全面收官；二是全域布局、精准落子，释放区域市场更大动能；三是定向定位、统筹谋划，蓄势上市公司平台功能；四是优配资源、集聚要素，重塑重构管理体制机制；五是数字赋能，精益管控，全面助力企业转型升级；六是防控风险、综合治理，统筹推进提质增效；七是科技引领、创新驱动，增强高质量发展内生动力；八是广聚英才、实干担当，建强新时代干部人才队伍；九是文化立根、精神铸魂，用心用情保障和改善民生；十是党建引领、互促共融，全面加强企业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各环节相融合。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5日

议案 2: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公司监事会在全体监事的共同努力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照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监事会认为：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未出现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监事会对任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的监督，认为公司经营班子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经营中未发现违规操作行为。报告期内，监事会开展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定期报告审议工作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报告》《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

摘要》《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对于定期报告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一致认为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参与定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能够遵守保密规定。

二、关于公司募集资金相关事项的审议工作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五莲项目补充协议的议案》。监事会认为上述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并经过谨慎的研究论证的决定，有利于保证募投项目顺利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的专项报告》，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严格遵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和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将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用于郓城县城区道路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升股东价值，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且符合相关规定。

三、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工作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相关事项的审议工作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的议案》。基于公司发展经营需要，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同意公司 2021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为 2,446,390.02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1,589,666.02 万元）。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为提高公司整体融资效率，满足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为 1,206,398.34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担保 995,674.34 万元）。

五、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相关事项的审议工作

1.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监事会认为上述议案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分配机制，充分调动公司核心骨干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实现公司、股东、员工利益的一致，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经对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初步审核后，监事会认为激励对象条件符合《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列入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3.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满足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公司监事会同意确定 2021 年 12 月 13 日为授予日，向 69 名激励对象授予 1,000.1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 1.47 元。

六、监事会对以下事项发表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1 年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对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能够得到很好的落实，内部控制制度比较健全，形成了较为完善的经营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之间的制衡

机制。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 2021 年的工作中，廉洁勤政、忠于职守，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为公司的发展尽职尽责，完成了既定的各项任务。本年度没有发现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实际工作中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本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成员通过审议公司 2020 年度定期报告，审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等方式，对公司财务运行情况进行检查、监督。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各项财务制度健全，各类费用提取合理。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的 2020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定公司会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审核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的《内部控制手册》及相关配套制度规范了业务流程，明确了关键控制点。报告期内，公司指定专门部门组织开展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日常和年度评价工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补充细化，并推动其有效运行，没有发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设计和运行上存在重大缺陷。

（四）公司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本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管理，认为公司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交易行为是在符合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开合理地进行的，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不会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5月25日

议案 3: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请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披露的年报文件。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5 日

议案 4: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现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1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 年	2020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519,833.20	1,183,742.80	28.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883.66	22,445.39	19.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199.58	22,241.35	17.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484.92	234,383.71	-153.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4,887.53	241,531.31	-2.75
总资产	2,662,064.39	2,344,626.28	13.5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75	0.2234	19.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75	0.2234	19.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07	0.2213	17.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761	11.8112	降低 1.2351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070	11.7038	降低 1.3968 个百分点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分析

（一）资产、负债和净资产情况

1. 主要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说明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 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增减比率（%）
A、	资产	2,662,064.39	2,344,626.27	317,438.12	13.54
(1)	应收票据	216.20	598.00	-381.80	-63.85
(2)	预付款项	41,343.63	61,545.31	-20,201.68	-32.82
(3)	其他流动资产	76,742.50	55,535.41	21,207.09	38.19
(4)	长期应收款	17,418.40	46,692.47	-29,274.07	-62.70
(5)	在建工程	6,161.16	4,289.21	1,871.95	43.64
(6)	使用权资产	6,509.73	-	6,509.73	100.00
(7)	无形资产	157,902.40	46,191.28	111,711.12	241.84
(8)	长期待摊费用	5,005.09	542.51	4,462.58	822.58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745,624.57	497,346.22	248,278.35	49.92

A、资产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较大原因分析

(1) 应收票据 216.20 万元，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余额减少 381.80 万元，减少了 63.85%。主要原因为公司期末持有未到期的票据减少影响所致；

(2) 预付款项 41,343.63 万元，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余额减少 20,201.68 万元，减少了 32.82%。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减

少通过预付账款方式进行采购影响所致；

(3) 其他流动资产 76,742.50 万元，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余额增加 21,207.09 万元，增加了 38.19%，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末工程物料采购增加，加之本期采购过程中取得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未能在年末及时完成认证，致待抵扣进项税、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加影响所致。

(4) 长期应收款 17,418.40 万元，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余额减少 29,274.07 万元，减少了 62.70%。主要原因为公司因承建“托僧曾各乐十字路口-诺木热各-僧各逆方向 167 公里沥青混凝土公路项目” 特许权项目，而享有项目的收款权力；本年度收到业主拨付资金及业主变更特许权协议增加 2022 年度收款金额，公司将部分长期应收款调整至“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科目”影响所致。

(5) 在建工程 6,161.16 万元，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余额增加了 1,871.95 万元，增加了 43.64%。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对续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继续投资建设，截至本期末尚未完工影响所致；

(6) 使用权资产 6,509.73 万元，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余额增加了 6,509.73 万元，增加了 100.00%。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按规定执行新租赁准则影响所致；

(7) 无形资产 157,902.40 万元，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余

额增加 111,711.12 万元，增加了 241.84%。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的规定，依据“一、关于社会资本方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的会计处理.(一)相关会计处理.4”的规定，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影响所致；

(8)长期待摊费用 5,005.09 万元，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余额增加 4,462.58 万元，增加了 822.58%。主要原因为公司的子公司发生的装修费影响所致；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745,624.57 万元，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余额增加 248,278.35 万元，增加了 49.92%。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的规定，将在合同中核算的 PPP 项目在建工程重分类至该项下列示影响所致。

2. 主要负债结构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增减比率 (%)
B、	负债	2,258,825.28	2,013,062.93	245,762.35	12.21
(1)	应付票据	139,826.54	84,700.00	55,126.54	65.08
(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9,867.29	237,315.05	-77,447.76	-32.63
(3)	其他流动负债	90,968.73	67,715.15	23,253.58	34.34
(4)	长期借款	686,013.90	340,088.07	345,925.83	101.72

(5)	租赁负债	971.83	-	971.83	100.00
(6)	长期应付款	16,171.09	65,504.46	-49,333.37	-75.31
(7)	递延收益	637.27	3,304.21	-2,666.94	-80.71

B、负债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较大原因分析

(1) 应付票据 139,826.54 万元，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余额增加 55,126.54 万元，增加了 65.08%。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采购过程中以票据结算的比例增加影响所致；

(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9,867.29 万元，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余额减少 77,447.76 万元，减少了 32.63%。主要原因为公司将于次年归还的长期借款较上年期末减少所致；

(3) 其他流动负债 90,968.73 万元，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余额增加 23,253.58 万元，增加了 34.34%。主要原因为随着建造服务收入增加，本期确认的待转销项税额增加影响所致；

(4) 长期借款 686,013.90 万元，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余额增加 345,925.83 万元，增加了 101.72%，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续建、新建 PPP 项目中长期贷款陆续放贷，贷款规模增加所致；

(5) 租赁负债 971.83 万元，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余额增加了 971.83 万元，增加了 100.00%，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按规定执行新租赁准则影响所致；

(6) 长期应付款 16,171.09 万元，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余

额减少 49,333.37 万元，减少了 75.31%。主要原因为本公司中标的国道鹤大公路宁安镇过境段 PPP 项目、佳木斯市 2017 年国省道改扩建 PPP 项目、鹤岗市 2017 年公路基础设施 PPP 项目等 PPP 项目于本年度建设完成，按合同约定公司将累计收到的交通运输部车购税补助资金转出并作为运营期累计回款总额的抵减影响所致；

(7) 递延收益 637.27 万元，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余额减少 2,666.94 万元，减少了 80.71%，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按规定执行新租赁准则影响所致。

3. 所有者权益主要构成及变动情况说明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 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增减比率 (%)
C、	所有者权益	403,239.12	331,563.35	71,675.77	21.62
(1)	其他权益工具	20,000.00	52,000.00	-32,000.00	-61.54
(2)	专项储备	1,304.01	2,787.84	-1,483.83	-53.23
(3)	未分配利润	97,675.23	71,510.55	26,164.68	36.59
(4)	少数股东权益	168,351.59	90,032.04	78,319.55	86.99

C、所有者权益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较大原因分析

(1) 其他权益工具 20,000.00 万元，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余额减少 32,000.00 万元，减少了 61.54%。主要原因为本公司本期赎回 52,000.00 万元永续期信托贷款，并与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永续债权投资合同》发行永续债总额 20,000.00

万元影响所致；

(2) 专项储备 1,304.01 万元，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余额减少 1,483.83 万元，减少了 53.23%。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本期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以本期实现的建造合同造价收入为基数，按照不低于 1.5% 的标准计提及施工投入安全费用增加影响所致；

(3) 未分配利润 97,675.23 万元，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余额增加了 26,164.68 万元，增加了 36.59%。主要原因为公司继续强化省内、省外、海外三个市场协同发力、投资与投标双轮驱动的经营策略，提升市场开拓和经营能力，在手订单充足，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带动经营积累增加影响所致；

(4) 少数股东权益 168,351.59 万元，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余额增加了 78,319.55 万元，增加了 86.99%。主要原因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按约定履行出资义务以及按照其持有的股权比例享有净利润影响所致。

(二) 经营成果

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19,833.02 万元，利润总额 37,316.67 万元，净利润 31,958.46 万元。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增减比率 (%)
1	营业收入	1,519,833.20	1,183,742.80	336,090.40	28.39

2	税金及附加	8,087.91	5,601.81	2,486.10	44.38
3	研发费用	62,075.71	17,054.83	45,020.88	263.98
4	财务费用	43,649.76	25,669.56	17,980.20	70.04
5	其他收益	881.28	453.45	427.83	94.35
6	投资收益	-380.42	104.16	-484.58	-465.23
7	信用减值损失	717.21	-1,296.07	2,013.28	不适用
8	资产减值损失	738.02	397.69	340.33	85.58
9	资产处置收益	539.18	50.04	489.14	977.50
10	营业外收入	109.20	205.43	-96.23	-46.84
11	利润总额	37,316.67	28,081.38	9,235.29	32.89
12	净利润	31,958.46	22,279.58	9,678.88	43.44

1. 营业收入 1,519,833.20 万元，较上年增加 336,090.40 万元，同比增加 28.39%；营业成本 1,329,030.76 万元，较上年增加 256,087.39 万元，同比增加 23.87%。主要原因系黑龙江省内基础建设项目需求增加，同时积极拓展省外业务，公司本期参与在建项目及确认的建造服务收入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2. 税金及附加 8,087.91 万元，较上年增加 2,486.10 万元，同比增加 44.38%。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营业收入增加、增值税销项税额增加，及采购过程中取得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未能及时认证并抵扣，使得按应交增值税计算的附加税费增加所致；

3. 研发费用 62,075.71 万元，较上年增加 45,020.88 万元，同比增加 263.98%。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加大施工过程中工艺、工法的研发开支影响所致；

4. 财务费用 43,649.7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7,980.20 万元，同比增加 70.04%。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带息负债增加以

及公司本期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的规定,依据“一、关于社会资本方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项目合同的会计处理. (一) 相关会计处理. 3” 的规定, 按照规定借款费用计入利息支出致使财务费用增加影响所致;

5. 其他收益 881.28 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 427.83 万元, 同比增加 94.35%。主要原因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期收到的补贴资金增加影响所致;

6. 投资收益-380.42 万元, 较上年减少 484.58 万元, 同比减少 465.23%。主要原因为公司之子公司所参股的旅游业务经营和业绩受疫情影响所致;

7. 信用减值损失 717.21 万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 2,013.28 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加强“两金”清收, 应收款项余额降低及账龄变动致使信用减值损失计提相应减少影响所致;

8. 资产减值损失 738.02 万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 340.33 万元, 同比减少 85.58%。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合同资产余额及账龄变动影响所致;

9. 资产处置收益 539.18 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 489.14 万元, 同比增加 977.50%。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清理处置闲置资产影响所致;

10. 营业外收入 109.20 万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 96.23 万元, 同比减少 46.84%。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取得的与企业日常活动

无关的政府补助比上年同期减少影响所致；

11. 利润总额 37,316.67 万元,较上年增加 9,235.29 万元,同比增加了 32.89%; 净利润 31,958.4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9,678.88 万元,同比上年同期增加 43.44%。主要原因为随公司营业收入增长以及部分子公司因获批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而享受优惠税率等因素影响所致。

(三) 现金流量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增减比率 (%)
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282.58	207,617.03	-151,334.45	-72.89
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484.92	234,383.71	-359,868.63	-153.54
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523.23	-75,491.56	-28,031.67	不适用
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290.78	48,724.88	236,565.90	485.51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359,868.63 万元,减少了 153.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36,565.90 万元,增加了 485.51%。主要原因为公司依据规定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部分,相关建造期间发生的建造支出应当作为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进行列示;除上述情形以外的社会资本方在 PPP 项目建造期间发生的建造支出,应当作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进行列示影响所致。

三、主要财务指标

序号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1	资产负债率	84.85%	85.86%
2	流动比率	1.02	1.00
3	每股收益	0.2675 元	0.2234 元
4	每股净资产	2.31 元	2.40 元
5	净资产收益率	10.5761%	11.8112%
6	现金净流量	56,282.58 万元	207,617.03 万元

2021 年公司围绕主业大力推行精益管理，深入推进精细化管理，项目管理体系高效有序；用精简的组织机构、专业化的作业模式、高效的运转效率实现管理的质量变革；对投资项目分级管控有序推进，充分整合内部资源，发挥集约化管理和专业化管理优势；大宗材料继续实施集约化采购，有效降低采购成本；统筹协调机械设备，充分提升设备利用率，全力降本增效，通过“管理改善”实现企业提质增效，以更加优良的业绩回馈广大股东。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5 日

议案 5: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 319,584,596.23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8,836,590.28 元),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976,752,333.81 元(其中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317,398,779.13 元)。

根据 2021 年度经营情况,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权益,公司拟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5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014,902,546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5,521,589.11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3.21%。剩余利润结转下一次分配。公司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公司 2021 年度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 35,521,589.11 元(含税),占当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3.21%。根

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有关规定，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目前国际市场基础设施建设的刚性需求依然强劲，国家积极实施“一带一路”倡议，助力企业走出去；国内加大对基建补短板、区域发展等战略的政策支持力度，公司所处的公路、市政等基础设施领域的市场需求依然较大，基建市场整体处于平稳较快发展的趋势。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属于公路桥梁等基础设施施工领域，主业为建筑工程项目施工，集设计、投资、建设、营运于一体。公司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坚持系统观念，加快建设交通强国，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交通运输成果。

公司近年来，公司积极抓住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机遇，参与建设了大量传统招投标项目和基础设施 PPP 项目，目前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期，公司在深化改革、增强核心竞争力和提高发展质量的道路上逐渐走实走深。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21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198,332,041.52 元，利润总额 373,166,684.50 元，净利润 319,584,596.23 元。截至报

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26,620,643,935.49 元，随着公司资产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对生产经营和投资活动资金的需求量也随之增大。

四、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公司所处的建筑行业属于充分竞争行业，市场竞争十分激烈，行业普遍毛利率较低，资产负债率较高，应收账款和存货金额较大，加上所属施工项目点多面广、单体体量大、生产周期长的行业特点，用于维持日常经营周转的资金需求量较大。

为抢抓市场机遇，持续深化公司战略，需要积累适当的留存收益，用于后续生产经营及解决发展过程中面临的资金问题。

五、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2022 年，公司一方面将牢牢抓住新的市场机遇，稳定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股权投资等资本性开支，满足生产发展需要；另一方面，不断巩固扩大公司在公路、市政等传统优势市场份额，加大对增量市场投入；最后，公司还将进一步加大深化改革的力度，主动适应市场形势，全力以赴为公司和广大股东创造更多、更大的价值或回报。

因此，充分考虑公司当前所处行业的特点以及未来资金需求情况，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与股东回报的需求，制定了较为稳健的分红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5日

议案 6: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是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为基础,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按合并报表要求编制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如下:

一、预算编制说明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编制是公司在结合发展战略、分析预测面临的路桥市场状况和行业趋势、投资和经济发展宏观环境的基础上,结合公司各项现实基础、经营能力以及年度经营计划,在充分考虑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贯彻落实公司制定的经营方针和企业管理总体思路,统筹兼顾存量和增量工程项目不同施工内容和特点,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而编制。本预算报告的编制范围为公司及权属子分公司。

二、预算编制基本假设

1. 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无重大变化;

2. 所在行业市场行情、主要产品和原燃料的市场价格和供

求关系无重大不确定性；

3. 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营销计划、投资计划能够顺利执行，不受政府政策变化的重大影响；

4. 国家现有的银行贷款利率、通货膨胀率无重大改变；

5. 所遵循的税收政策和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无重大改变；

6. 无其它不可预见及不可抗拒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2022 年主要财务预算指标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1 年预算金额	2021 年实际金额	2022 年预算金额
1	营业收入	1,270,000	1,519,833.20	1,550,000.00
2	利润总额	30,000	37,316.67	35,500.00
3	净利润	24,000	31,958.46	28,900.00

四、特别说明

报告中涉及的主要预算指标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国家行业政策、市场需求状况等多种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2022 年预算指标仅作为公司内部经营管理的参考指标，不代表公司对 2022 年度的盈利预测，不代表公司对 2022 年度盈利可实现情况的直接或间接的承诺或保证。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5 日

议案 7: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分配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津贴按 8 万元/年/人(含税)确定。

其他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报酬。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5 日

议案 8: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鉴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在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中,认真负责,能够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审计工作,公司拟续聘中审亚太作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中审亚太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机构信息

(一) 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1993 年 3 月 2 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为中国审计事务所,后经合并改制于 2013 年 1 月 18 日变更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0 层 2206

首席合伙人：王增明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60 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403 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84 人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经审计）：43,351.76 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32,424.97 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1,384.81 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6 家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2 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38	制造业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E48	建筑业	土木工程建筑业
A01	农、林、牧、渔业	农业
F52	批发和零售业	零售业
I63	信息传输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电信 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传输服务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38	制造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F51	批发和零售业	批发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商务服务业

M74; M75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专业技术服务业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	------------	-----------------------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2,193.00 万元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2,334.03 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约【14 户】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累计：5,815.22 万元

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400 万元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三）诚信记录：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1 次。

序号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文号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名称	行政监管措施机关	行政监管措施日期
----	------------	------------	----------	----------

序号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文号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名称	行政监管措施机关	行政监管措施日期
1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0）130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吕淮海、胡涛采取监管谈话措施的决定	深圳证监局	2020年7月16日
2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1）119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吕淮海、张建华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深圳证监局	2021年11月16日
3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1]224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吕淮海、范晓亮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上海证监局	2021年12月3日
4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会计监管部股转会计监管函[2021]9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吕淮海、张建华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	全国股转公司会计监管部	2021年12月27日
5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2]14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袁振湘、倪晓璐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北京证监局	2022年1月20日

二、项目信息

（一）基本信息

1.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会计师

姓名	刘凤美		
技术职称	注册会计师		
兼职情况	无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是
从业经验	曾主持过多家中大型上市公司等的年报审计及专项审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从业经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1997年6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年开		

	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年8月开始在中审亚太执业；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3份，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0份。

2. 拟签字会计师

姓名	吴枫		
技术职称	注册会计师		
兼职情况	无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是
从业经验	曾主持过多家大中型上市公司等的年报审计及专项审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从业经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2011年1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年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12月至2016年12月、2020年11月至今在中审亚太执业；2012年至2016年、2019年至2021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3份，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0份。		

3. 质量控制复核人

姓名	陈静		
技术职称	注册会计师		
兼职情况	无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是

从业经验	曾担任过多家中大型上市公司等的年报审计质量控制复核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从业经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2006年1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年12月开始在中审亚太执业；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0份，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0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75份。

(二)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三) 独立性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能够保持独立性。

(四) 审计收费

公司2022年度的审计费用结合公司实际业务和市场情况，依据审计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

时间等因素定价。经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拟续聘中审亚太作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审计费用较上一期无变化。年度审计服务费为人民币 70 万元（不含税），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为人民币 38 万元（不含税），共计人民币 108 万元（不含税）。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5 日

议案 9: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我们作为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认真行使职权，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按时出席了公司年度内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并对审议的相关事项基于独立立场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应尽的职责，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作用，较好地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基本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共有独立董事 4 名，分别为财务、交通工程、法律以及企业管理方面的专业人士，在所从事的专业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我们个人工作履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如下：

（一）王立冬，男，66 岁，曾任黑龙江交通高等专科学校

助教、讲师、教务处副主任、教务处处长、副教授；黑龙江省交通干部学校副校长、校长；黑龙江省公路工程质量监督站副站长、站长；2006年2月任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建设管理处处长；2012年10月任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总工程师；2014年1月任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党组成员、总工程师；2015年10月退休；2020年5月至今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丁波，男，56岁，曾任黑龙江交通高等专科学校教授、系主任；2000年3月任黑龙江工程学院经济管理学院院长；2015年4月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黑龙江工程学院经济管理学院院长；2016年12月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月至今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黑龙江工程学院经济管理学院教授。

（三）王德军，男，66岁，曾任黑龙江省依安农场五分场通讯员；哈尔滨建筑工程学院教务处（成教院）副科长、科长；哈尔滨建筑大学道路系办公室主任；2000年7月任哈尔滨工业大学交通学院办公室主任；2010年12月任哈尔滨工业大学交通学院院长助理；2016年2月退休；2020年5月至今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四）刘志伟，男，56岁，曾任黑龙江省土畜产进出口集团公司企业管理部法务；哈尔滨华瑞电子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哈尔滨中正法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02年2月至2015

年7月任黑龙江朗信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3年12月至2019年12月任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7月任黑龙江朗信银龙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20年5月至今任黑龙江朗信银龙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及我们的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公司或附属企业任职、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不是该公司股东、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或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我们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因此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年度履职概况

报告期，我们积极参加公司的各次股东大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股东大会 (次)	亲自参加(次)	未参加(次)
王立冬	2	2	0
丁波	2	2	0
王德军	2	2	0
刘志伟	2	2	0

出席董事会情况：

姓 名	本年应参加 董事会（次）	亲自参加 （次）	委托参加 （次）	未参加（次）
王立冬	8	8	0	0
丁 波	8	8	0	0
王德军	8	8	0	0
刘志伟	8	8	0	0

出席战略委员会情况：

姓 名	本年应参加 提名委员会（次）	亲自参加 （次）	委托参加 （次）	未参加（次）
王立冬	3	3	0	0

出席提名委员会情况：

姓 名	本年应参加 提名委员会（次）	亲自参加 （次）	委托参加 （次）	未参加（次）
王立冬	2	2	0	0
丁 波	2	2	0	0
王德军	2	2	0	0

出席审计委员会情况：

姓 名	本年应参加审计 委员会（次）	亲自参加 （次）	委托参加 （次）	未参加（次）
丁 波	6	6	0	0
王德军	6	6	0	0
刘志伟	6	6	0	0

出席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情况：

姓 名	本年应参加审计 委员会（次）	亲自参加 （次）	委托参加 （次）	未参加（次）
王德军	3	3	0	0
王立冬	3	3	0	0
丁 波	3	3	0	0
刘志伟	3	3	0	0

报告期我们认真履行董事职责，尽到了忠实、勤勉义务，会前收到会议材料后，我们会安排时间认真审阅材料，在会议前与董事会办公室积极沟通。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积极为公司发展提供行业信息和专

业意见。在各次会议上，我们能严格审议、科学决策。在保护中小股东权益不受侵害的前提下，报告期我们对全部议案投了赞成票，共发表了 7 份明确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董事会决议表决全部通过。

因新冠疫情原因，对我们现场参加会议及现场调查产生了一定影响，公司灵活采用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组织召开会议，我们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人员进行保持密切联系，深入了解公司情况。公司管理层对独立董事工作给予充分支持，就我们关心的重要事项进行详细说明，董事会办公室及相关工作人员通过合规支持、工作联系、组织培训，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良好的支持服务。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我们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公司报告期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表了明确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我们从其必要性、客观性以及定价是否公允合理等方面做出判断，并依照相关程序进行了审核，认为以上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审议上述事项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公司能够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规范对外担保事项审核程序,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报告期内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为 51.71 亿元,担保余额为 80.89 亿元。

(三)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我们对公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审核,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了明确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均依照相关规定执行,不存在违规情况,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报告期,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业绩指标完成情况向董事会提交了 2020 年度高管人员薪酬的议案,该议案表决符合法定程序,未损害中小股东权益。

(五) 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2020 年三季度时,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0.5 股,并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837,417,955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6,748,359.10 元（含税）；权益分派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837,417,955 股增至 1,004,901,546 股。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完成 2020 年度季度利润分配落实工作。

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权益，综合考虑公司 2021 年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2020 年末不进行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利润结转下一次分配。

我们认为，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表决符合法定程序，分红方案体现了公司回报股东的愿望和发展信心。

（六）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鉴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在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中,认真负责,能够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审计工作,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中审亚太作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报告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经审查,我们认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审计,并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需求。我们一致同意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七）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建投集团为避免未来与龙建股份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支持龙建股份做强做大主业，建投集团及其可能与龙建股份产生同业竞争的子公司建工集团、水利集团于 2015 年 12 月 20 日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报告期内，公司股东的各项承诺均得以严格遵守。

（八）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我们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对规定信息的及时、准确披露进行有效地监督和核查，促使公司能够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收集、管理及披露。2021 年度共进行信息披露 63 次，其中定期报告 4 次，临时公告 59 次。综合全年的信息披露情况，我们认为保障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内部控制手册》指导内部控制工作深入开展，并稳步推进各项工作。报告期内审议了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作为独立董事，我们认为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具有制度保障和外部监督保障，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十）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了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审计共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董事会及其下属专门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

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公司董事会全年召开了8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与定期报告、利润分配预案、授信及担保预计额度、股权激励系列议案等关系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战略委员会审议了公司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纲要等议案；提名委员会审议了公司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制度等议案；审计委员会主要开展的工作有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议、年报编制过程沟通、2020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了公司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制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议案。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1年，我们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以对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按照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请各位股东审议。

独立董事：王立冬 丁波 王德军 刘志伟

2022年5月25日

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根据生产经营计划,公司拟制定 2022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

一、2021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执行情况概述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的议案》, 2021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为 2,446,390.02 万元, 有效期为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截止目前, 该议案中公司 2021 年度授信预计已执行额度为 2,101,922.00 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授信主体	担保方	授信额度上限 (人民币万元)	已执行 授信金额 (人民币万元)	授信 期限 上限
1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39,991.68	361,500.00	三年
		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700.00	三年
		东北中小企业信用再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17,800.00	三年

			信用		821,200.00	三年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合计			1,239,991.68	1,203,200.00	
2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 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		85,824.00	81,000.00	三年
3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 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		86,000.00	76,000.00	三年
4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 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		59,000.00	51,000.00	三年
5	黑龙江伊哈公路工 程有限公司	控股		2,950.00	2,000.00	三年
6	未确定	控股		130,000.00	黑龙江省龙建路 桥第五工程有限 公司，授信 27,100 万元，期 限 1 年；黑龙江 浩扬沥青有限公 司，贷款 2,000 万元，期限 1 年。	
7	PPP 项目公司	控股	龙建路桥股份 有限公司	645,874.34	额济纳旗龙建达 航交通建设有限 责任公司，授信 90000 万元，30 年；五莲龙建城 北市政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授信 47000 万元，11 年；宝清县龙恒 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授信 40000 万元，13 年；山 东龙郓建设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授信 81000 万元， 18 年；黑龙江省 国道西部工程项 目管理有限公 司，授信 252000 万元，14 年；东 明县龙明工程项 目管理有限公 司，授信 25500 万元，14 年。	

	控股子公司 (含 PPP 项目公司) 授信合计			1,009,648.34	774,600.00	
8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 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83,700.00	65,000.00	三年
9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 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8,000.00	6,524.00	三年
10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 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37,500.00	17,600.00	三年
11	黑龙江源铭经贸有 限责任公司	全资		42,600.00	25,998.00	三年
12	黑龙江省北龙交通 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5,000.00	4,000.00	三年
13	黑龙江省鼎昌工程 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1,950.00	1,000.00	三年
14	黑龙江龙捷市政轨 道交通工程有限公 司	全资		11,000.00	1,000.00	三年
15	黑龙江龙建设备工 程有限公司	全资		4,000.00	1,000.00	三年
16	黑龙江省龙建龙桥 钢结构有限公司	全资		3,000.00	2,000.00	三年
	全资子公司 (不含 PPP 项目公司) 授信合计			196,750.00	124,122.00	
	合计			2,446,390.02	2,101,922.00	

二、2022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为 2,425,922.00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1,757,532.00 万元）。本次授信预计额度中，资产负债率 70%以上公司为授信主体的授信额度为 2,163,522.00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1,503,732.00 万元）；资产负债率低于 70%公司为授信主体的授信额度为 262,400.00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253,8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授信主体	资产负债率	担保方	授信预计额度上限 (人民币万元)	其中预计融资授信额度上限 (人民币万元)	授信期限上限
1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70%以上	未确定	1,251,400.00	781,400.00	三年
2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91,000.00	44,000.00	三年
3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68,000.00	25,000.00	三年
4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6,524.00	1,500.00	三年
5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84,000.00	26,000.00	三年
6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82,100.00	45,334.00	三年
7	黑龙江源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70%以上		26,998.00	26,998.00	三年
8	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0%以上		3,000.00	3,000.00	三年
9	黑龙江省龙建龙桥钢结构有限公司	70%以上		16,000.00	16,000.00	三年
10	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2,000.00	2,000.00	三年
11	PPP项目公司	70%以上			532,500.00	532,500.00
	资产负债率70%以上子公司(含PPP项目公司)授信合计			2,163,522.00	1,503,732.00	
12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低于70%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1,600.00	17,000.00	三年
13	黑龙江省北龙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低于70%		4,000.00	3,000.00	三年
14	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低于70%		4,000.00	1,000.00	三年
15	蒙古LJ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低于70%		82,200.00	82,200.00	三年
16	黑龙江浩扬沥青有限公司	低于70%		2,000.00	2,000.00	三年
17	PPP项目公司	低于70%			148,600.00	148,600.00

	资产负债率低于 70% 子公司(含 PPP 项目公司) 授信合计			262,400.00	253,800.00	
	合计			2,425,922.00	1,757,532.00	

1. 上述 2022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授信额度和授权期限的起始日应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3. 上述 2022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为 2,425,922.00 万元，是基于对目前公司业务情况的预计。根据《公司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及总经理报告工作制度》的规定，由经理层审议批准年度预算内公司（含子公司）单项融资和授信，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授信主体公司董事长或授权人签署授信相关文件，授权公司经理层在授权有效期内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在各类授信额度范围内，审议批准单项融资和授信并可具体调剂使用其预计额度。其中，资产负债率为 70% 以上的公司之间授信额度可以相互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低于 70% 的公司之间授信额度可以相互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 70% 以上的公司与资产负债率低于 70% 的公司之间的各类授信额度不可互相调剂。具体的授信金额和期限将根据正式签署的授信合同确定。

公司将定期披露前述授信事项的实际发生金额及履行情况。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5日

议案 1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根据生产经营计划,公司拟制定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

一、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执行情况概述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 1,206,398.34 万元,有效期为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截止目前,该议案中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已执行额度 834,480.4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担保主体	被担保方	股权比例	担保金额上限 (人民币万元)	已担保金额 (人民币万元)	担保期限 上限
1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83,700.00	57,000.00	三年
2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8,000.00	6,524.00	三年
3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37,500.00	17,600.00	三年
4		黑龙江源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42,600.00	24,998.00	三年
5		黑龙江省北龙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5,000.00	4,000.00	三年
6		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1,950.00	1,000.00	三年
7		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11,000.00	1,000.00	三年
8		黑龙江龙建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4,000.00	1,000.00	三年

9		黑龙江省龙建龙桥钢结构有限公司	全资	3,000.00	2,000.00	三年
	为全资子公司担保小计			196,750.00	115,122.00	
10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	85,824.00	81,000.00	三年
11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	86,000.00	76,000.00	三年
12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	59,000.00	41,000.00	三年
13		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	2,950.00	2,000.00	三年
14		未确定	控股	130,000.00	黑龙江浩扬沥青有限公司, 贷款 2000 万元, 1 年;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授信 27100 万元, 1 年; 蒙古 LJ 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贷款 42900 万元, 5 年。	
	为控股子公司担保小计			363,774.00	272,000.00	
15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PPP 项目公司	控股	645,874.34	山东龙郛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 81000 万元, 18 年; 龙建路桥海伦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 9222.33 万元, 10 年; 克东县龙诚公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 8568 万元, 15 年; 佳木斯市龙佳公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 16410.16 万元, 6 年; 鹤岗市龙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 16830 万元, 10 年; 宁安市龙安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 14628 万元, 17 年; 鹤岗市龙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 6200 万元, 11 年; 东明县龙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 157500 万元, 14 年; 额济纳旗龙建达航空建设有限责任	

				公司，金额 90000 万元，30 年；五莲龙建城北市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金额 47000 万元，11 年。	
	为 PPP 项目公司担保小计		645,874.34	447,358.49	
	合计		1,206,398.34	834,480.49	

二、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为 946,380.49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751,656.49 万元）。本次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中公司对资产负债率 70%以上子公司担保预计额度为 664,570.33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481,446.33 万元），对资产负债率低于 70%子公司担保预计额度为 281,810.16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270,210.1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担保主体	被担保方	资产负债率	对外担保 预计额度上限 (人民币万元)	其中对外担保预 计融资额度上限 (人民币万元)	担保 期限 上限
1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91,000.00	44,000.00	三年
2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68,000.00	25,000.00	三年
3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6,524.00	1,500.00	三年
4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84,000.00	26,000.00	三年
5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72,100.00	42,000.00	三年
6		黑龙江省源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70%以上	26,998.00	26,998.00	三年
7		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0%以上	3,000.00	3,000.00	三年
8		黑龙江龙建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1,000.00	1,000.00	三年
9		黑龙江省龙建龙桥钢结构有限公司	70%以上	16,000.00	16,000.00	三年
10		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2,000.00	2,000.00	三年
11		PPP 项目公司	70%以上	293,948.33	293,948.33	未确定
	对资产负债率 70%以上子公司担保小计			664,570.33	481,446.33	

12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低于 70%	24,600.00	17,000.00	三年
13		黑龙江省北龙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低于 70%	4,000.00	3,000.00	三年
14		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低于 70%	4,000.00	1,000.00	三年
15		蒙古 LJ 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低于 70%	82,200.00	82,200.00	三年
16		黑龙江浩扬沥青有限公司	低于 70%	2,000.00	2,000.00	三年
17		PPP 项目公司	低于 70%	165,010.16	165,010.16	未确定
	对资产负债率低于 70%子公司担保小计			281,810.16	270,210.16	
	合计			946,380.49	751,656.49	

1. 上述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担保额度和授权期限的起始日应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3. 上述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为 946,380.49 万元，是基于对目前公司业务情况的预计。根据《公司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及总经理报告工作制度》的规定，由经理层审议批准年度预算内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授权人签署担保相关文件，授权公司经理层在授权有效期内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在各类担保额度范围内，审议批准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并可具体调剂使用其预计额度。其中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可以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可以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与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之间的各类担保额度不可互相调剂。具体的担保金额和期限将根据正

式签署的担保协议确定。

公司将定期披露前述担保事项的实际发生金额及履行情况。

三、被外担保人基本情况

1.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96729328200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05月21日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松北大道90号

法定代表人：刘振

注册资本：23,360.76万元

实收资本：23,360.76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64.912%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砼结构构件制造；建筑用石加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装卸搬运；建筑劳务分包；非住房

地产租赁；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机械设备租赁；建筑模板租赁；路桥施工工艺技术开发；计算机软硬件辅助设备、建筑信息模型（BIM 技术）及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98,824.30 万元，负债总额为 153,507.6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45,316.65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76,340.01 万元，净利润 3,750.78 万元。截止 2022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95,336.89 万元，负债总额为 149,112.0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46,224.84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5,211.30 万元，净利润 806.79 万元。

2.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12006729217348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8 年 04 月 29 日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绥化市安达市铁西街 20 号

法定代表人：崔云财

注册资本：51,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10,050.0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劳务派遣服务。一般项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制造；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市政设施管理；安全系统监控服务；物业管理；建筑材料销售；工程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66,704.24 万元，负债总额为 143,628.4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23,075.83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84,304.20 万元，净利润 2,040.71 万元。截止 2022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57,423.32 万元，负债总额为 134,206.0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23,217.27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7,593.27 万元，净利润 140.88 万元。

3.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3672942244D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8 年 06 月 06 日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嵩山路 109 号

法定代表人：陈涛

注册资本：10,100.00 万元

实收资本：4,000.0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机械设备租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5 年 5 月 20 日）；建筑工程：道路工程：水利工程：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电力业务经营：环保工程设计及施工：承担各类施工劳务作业：地基基础工程：经销：道路施工材料；水泥制品、沥青混凝土现场制造、销售（不含危险品）；物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53,334.71 万元，负债总额为 145,711.1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7,623.57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30,526.96 万元，净利润 313.09 万元。截止 2022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58,440.89 万元，负债总额为 150,977.1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7,463.78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072.92 万元，净利润 18.60 万元。

4.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2672932847J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8 年 05 月 21 日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城安街 39 号

法定代表人：田景波

注册资本：31,345.77 万元

实收资本：31,345.77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63.96%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经销：道路施工材料；机械设备租赁，建筑模板租赁；建筑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建设工程；水利水电工程、铁路工程、预拌混凝土工程；机场场道工程、公路养护工程；土石方工程、交通设施工程，环保工程、河湖治理及防洪设施工程、飞机场及设施工程、城市轨道交通设施

工程、机电工程、铁路电气化工程施工；砼结构构件制造；预拌混凝土的生产、销售；公路工程综合工程试验室检测；路桥施工工艺技术开发；普通货物运输；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预制构件工程安装；水利水电机电设备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02,861.60 万元，负债总额为 144,017.4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58,844.13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08,072.68 万元，净利润 4,580.19 万元。截止 2022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89,923.30 万元，负债总额为 130,563.7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59,359.58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2,582.64 万元，净利润 515.11 万元。

5.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2672942260L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8 年 06 月 06 日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城乡路金山堡

法定代表人：郑华

注册资本：30,789.80 万元

实收资本：30,789.8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64.99%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施工专业作业；文物保护工程施工；公路管理与养护；检验检测服务。一般项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工程管理服务；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砼结构构件制造；砼结构构件销售；建筑材料生产专用机械制造；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77,856.20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9,366.2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48,490.00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96,807.65 万元，净利润 3,753.46 万元。截止 2022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77,926.49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9,366.2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48,560.28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5,502.02 万元，净利润 70.29 万元。

6.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2672942201H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

资)

成立日期：2008 年 06 月 06 日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河洛街 10 号

法定代表人：王伟波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10,000.0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土石土方工程服务；工程排水施工服务；园林绿化工程；建筑工程施工；电力工程施工；机电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环保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承担各类施工劳务作业；机电安装工程；防雷工程；石油化工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工程；防水工程；防腐保温工程；建筑幕墙工程；特种工程；输变电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通信工程（不含卫星、广播、电视、地面接收设施安装）；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亮化工程；管道工程的设计及施工；混凝土切割、植筋、加固；机械设备制造加工；机械设备租赁；工程机械设备维修；公路工程建筑技术咨询、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物业管理；劳务

派遣（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3年4月26日）；货物运输代理；经销：建筑工程材料、水泥混凝土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44,627.33万元，负债总额为30,642.1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13,985.15万元，实现营业收入20,997.43万元，净利润233.16万元。截止2022年2月28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34,634.44万元，负债总额为20,640.2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13,994.20万元，实现营业收入1,446.56万元，净利润3.97万元。

7. 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0606106635E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成立日期：1992年12月30日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河洛街10号

法定代表人：李金杰

注册资本：199万美元

实收资本：1,074.55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59.46%

营业期限：1992年12月30日至2023年12月29日

经营范围：公路工程、桥梁建设工程、土石方工程的施工，

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钢结构工程，工程管理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施工专业作业，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室内装修，道路货运经营，建筑工程专用设备修理，机械设备租赁，自营或代理货物和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食品经营：销售日用百货、化妆品及卫生用品、家用电器、首饰、工艺品及收藏品、厨房、卫生间用具及日用杂货、灯具、装饰物品、木质装饰材料、陶瓷、石材装饰材料、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电子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家具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河道采砂，碎石加工，工程管理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建筑工程机械销售，智能农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1,877.19 万元，负债总额为 10,209.2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667.91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2,208.73 万元，净利润 14.24 万元。截止 2022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2,262.32 万元，负债总额为 10,534.3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727.99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2,360.39 万元，净利润 53.44

万元。

8. 黑龙江源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3301043274R

公司类型：（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5年09月09日

注册地点：哈尔滨市南岗区嵩山路109号103室

法定代表人：周剑钊

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

实收资本：6,000.00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木材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气设备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阀门和旋塞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特种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消防器材销售；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招投标代理服务；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

化学品); 建筑防水卷材产品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90,531.15 万元, 负债总额为 76,967.22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3,563.93 万元, 实现营业收入 214,293.31 万元, 净利润 2,229.43 万元。截止 2022 年 2 月 28 日, 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16,261.99 万元, 负债总额为 102,493.05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3,768.94 万元, 实现营业收入 2,252.00 万元, 净利润 205.01 万元。

9. 黑龙江省北龙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027396848937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2 年 03 月 05 日

注册地点: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河洛街 10 号

法定代表人: 杨晨浩

注册资本: 10,017.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17.0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 100%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交通安全设施施工及安装、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通信系统工程施工、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监控系统工程施工、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收费系统工程施工。生产、销售金属制品。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养护；公路养护：道路工程施工；机械设备租赁服务；公路桥梁模板租赁服务；公路工程建筑技术咨询；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交通工程咨询、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安全防护用品及管制专用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电子防盗报警、监控工程；市政工程；机电工程；公路工程；通信工程；建筑工程；水利水电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工程；环保工程；电力工程；桥梁工程；特种工程；地基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停车场施工；交通信号灯施工；电气安装；承担各类施工劳务作业；批发兼零售：停车场智能设备、LED显示屏、电子产品、建筑材料、保温材料、消防器材、环保设备、反光材料、安全设施产品及材料、防水材料、机电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39,585.10 万元，负债总额为 26,579.6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3,005.42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27,313.37 万元，净利润 794.04 万元。截止 2022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38,916.33

万元，负债总额为 25,908.5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3,007.78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74.43 万元，净利润 2.36 万元。

10. 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2702848639R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1999 年 01 月 29 日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河洛街 10 号

法定代表人：苑学胜

注册资本：5,100.00 万元

实收资本：5,100.0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桥梁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建筑工程机械设备和交通运输设备的销售、租赁及其配件的销售，劳务派遣（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2 年 6 月 11 日），普通货物道路运输，建筑材料的销售，建筑工程施工，计算机数码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开发、系统集成，施工劳务（资质证书有效期至 2023 年 2 月 12 日），环保工程施工；地基基础工程施工；模板

脚手架的制作、安装、施工；起重和升降机的安装与拆卸；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9,123.47 万元，负债总额为 14,566.0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4,557.45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7,918.01 万元，净利润 17.80 万元。截止 2022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0,881.78 万元，负债总额为 16,312.0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4,569.72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759.08 万元，净利润 3.92 万元。

11. 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99781343996H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6 年 03 月 30 日

注册地点：哈尔滨经开区南岗集中区嵩山路 22 号 6 层 606 室

法定代表人：严冬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10,000.0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水利工程、弱电工程、机电工程（不含特种设备、电力设施）设计、施工；承担各类施工劳务作业。公路养护；城市园林绿化工程、道路工程设计、施工；机械设备租赁服务；模板租赁服务；公路工程建筑技术咨询；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经销：市政道路材料、公路工程材料、水泥混凝土构件。普通货物道路运输；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30,429.18 万元，负债总额为 17,641.1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2,787.99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25,631.13 万元，净利润 247.38 万元。截止 2022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7,159.92 万元，负债总额为 14,377.5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2,782.34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4,182.75 万元，净利润 7.47 万元。

12. 黑龙江省龙建龙桥钢结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12MA19DB6143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7 年 05 月 03 日

注册地点：哈尔滨市阿城区新华街市场街 29 号

法定代表人：任凤军

注册资本：10,010.00 万元

实收资本：5,614.0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钢结构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土石方工程；管道工程（不含压力管道）；建筑装饰；新材料技术开发；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化学危险品）；金属门窗安装；建筑工程设计；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工程机械设备租赁与经营；工程管理服务；塑料波纹管、金属波纹管、金属结构、彩钢板房制造、安装及维修；建筑劳务施工分包；市政工程建筑服务；道路、桥梁工程建筑；园林绿化工程服务；给排水工程；场地出租；自有房屋租赁；亮化工程；电气安装工程（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项目及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的前置审批项目除外）；铁路工程建筑；销售：五金产品、金属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钢铁、钢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9,518.70 万元，负债总额为 21,106.6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8,412.04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20,047.56 万元，净利润 896.70 万元。截止 2022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5,107.20 万元，负债总额为 16,686.9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8,420.29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20.12 万元，净利润 8.25 万元。

13. 黑龙江浩扬沥青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1281MA18WWJP3N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6 年 01 月 21 日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绥化市安达市南十里（铁西街 1 委）

法定代表人：皮振涛

注册资本：6,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4,733.99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改性沥青、改性乳化沥青、乳化沥青、沥青改性剂、沥青添加剂、沥青稳定剂、乳化剂、填缝胶的生产销售；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重交沥青经销；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8,957.96

万元，负债总额为 13,083.7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5,874.18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82,597.28 万元，净利润 664.83 万元。截止 2022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57,925.25 万元，负债总额为 52,048.7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5,876.53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316.46 万元，净利润 2.35 万元。

14. 蒙古 LJ 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019080009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5 年 04 月 08 日

注册地点：蒙古国

法定代表人：刘树军

注册资本：19,775 万元

实收资本：19,775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外贸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56,570.68 万元，负债总额为 35,328.2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21,242.44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0.30 万元。截止 2022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58,439.32 万元，负债总额为 36,387.6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22,051.68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809.24 万元。

15. 黑龙江龙建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33010433110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5 年 09 月 09 日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香山路 56 号职工住宅 1 号楼 1-3 层 5 号商服

法定代表人：刘贵禄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实收资本：500.0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机械设备安装工程、公路工程、市政工程设计及施工；机械设备租赁；模板租赁服务；货物运输代理；经销；机械设备及配件、小包装润滑油（不再分装）、市政道路材料、公路工程材料、水泥混凝土材料；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6,089.77 万元，负债总额为 14,773.4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316.33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4,508.47 万元，净利润 631.68

万元。截止2022年2月28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15,201.84万元,负债总额为13,885.5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1,316.33万元,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0万元。

截止目前,公司累计担保余额为827,480.49万元,占公司2021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205.21%。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含全资)担保余额为827,480.49万元(不含本次担保金额),占公司2021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205.21%。无逾期担保。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5日

议案 12:

关于公司制订 2022 年度参与投资类项目资本 金投资计划额度的议案

鉴于国家大力提倡开展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类项目投资，市场前景良好，基于公司管理层对目前市场形势的充分预估，为提高决策效率把握市场机遇，拟制订 2022 年度公司参与投资类项目资本金投资计划额度。

根据公司年度经营工作需要，公司直接或间接对 2022 年度拟参与的投资类项目资本金的出资额约 20 亿元。上述投资计划额度不包含关联交易事项。

为提高公司决策及管理效率，拟提请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投资计划额度，并给予如下授权：

授权公司执行董事会具体决策 2022 年度公司参与非关联交易的投資类项目投资及设立项目公司事宜；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审核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公司经理层具体实施涉及设立项目公司、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移交等各项具体工作。以上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5日

议案 13:

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为提升企业核心竞争能力，实现可持续健康发展，需要汇集多方资源，这将可能使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产生关联交易。

二、日常关联交易遵循的原则

本公司在日常关联交易过程中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 尽量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
2. 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
3. 书面协议的原则；
4. 关联董事、关联监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原则。

三、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及金额预计

日常关联交易包括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导致的一切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根据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合同》等，为生产经营需要，可以向其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根据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合同》等，为生产经营需要，可以向

其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3. 承包工程：黑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投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投资运作的建设项目，如果其中包含路桥施工等公司有承建能力的任务，在同等条件下，龙建股份及其子公司可以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以中标价格或市场公平价格获得该工程项目的分包。

4. 出包工程：龙建股份及其子公司可以将自身承建的工程项目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以中标价格或市场公平价格发包给关联方。

5. 关联租赁：根据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房产土地租赁协议》《设备租赁协议》，为生产经营需要，可以出租其自身拥有的房产土地、设备等，或租入房产土地、设备等。

6. PPP 项目联合体：根据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联合体协议》，为生产经营需要，可以与关联方组成联合体参与 PPP 项目的投资及施工。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采购商品/ 接受劳务	黑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106,000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黑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6,200
承包工程	黑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70,000
出包工程	黑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20,000
关联租赁	黑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2,750

PPP 项目 联合体	黑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10,000
合计		214,950

四、主要关联方介绍

建投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446,690,030 股普通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44.01%，为公司控股股东。建投集团及其控制企业与公司关联关系见下表：

序号	关联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1	黑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2	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建工集团）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3	黑龙江省水利水电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水利水电）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4	黑龙江省建筑安装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安装集团）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5	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简称路桥集团）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6	龙创置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龙创置业）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7	黑龙江省建设科创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建设科创）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8	海南天久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9	黑龙江省保力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10	九合建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11	黑龙江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12	上海龙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13	黑龙江省国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14	哈尔滨龙胤管廊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15	黑龙江中古建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16	大美文化旅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17	富锦市龙锦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18	七台河市建河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19	黑龙江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20	一森生态环境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21	一山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序号	关联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22	黑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黑河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23	黑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哈尔滨阿城区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24	上海集地建筑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25	黑龙江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部）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26	一爱城市建设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27	黑龙江省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28	黑龙一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29	尚志市建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30	黑龙江省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31	黑龙江省远征路桥工程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路桥集团子公司
32	黑龙江省广建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路桥集团子公司
33	黑龙江省广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路桥集团子公司
34	龙土置业（上海）有限公司	路桥集团子公司
35	黑龙江省水利水电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水利集团子公司
36	黑龙江省水利水电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水利集团子公司
37	黑龙江省水利水电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水利集团子公司
38	黑龙江省水利水电集团冲填工程有限公司	水利集团子公司
39	黑龙江省宏远水利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水利集团子公司
40	文安县丰利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水利集团子公司
41	内蒙古龙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利集团子公司
42	尚志市德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利集团子公司
43	黑龙江省龙安第一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安装集团子公司
44	黑龙江省龙安第二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安装集团子公司
45	黑龙江省龙安第三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安装集团子公司
46	黑龙江省龙安第四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安装集团子公司
47	黑龙江省龙安第五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安装集团子公司
48	黑龙江省龙安第六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安装集团子公司
49	黑龙江省龙安金属结构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安装集团子公司
50	黑龙江省龙安试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安装集团子公司
51	黑龙江电梯厂有限公司	安装集团子公司

序号	关联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52	萝北县名山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安装集团子公司
53	黑龙江博卓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安装集团子公司
54	黑龙江省动源建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安装集团子公司
55	黑龙江省城乡建设开发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56	黑龙江省二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57	黑龙江省三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58	黑龙江省四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59	黑龙江省六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60	黑龙江省七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61	黑龙江省黑建一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62	黑龙江省八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63	黑龙江省九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64	黑龙江省龙冠混凝土制品工业有限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65	黑龙江省龙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66	黑龙江星海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67	黑龙江省祥安太房地产咨询有限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68	沈阳黑建工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69	黑龙江龙驰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70	黑龙江省龙恒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71	黑龙江龙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72	黑龙江省龙政道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73	珠海龙建投资有限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74	宁德市瑞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75	黑龙江省建工集团安徽远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76	重庆渝北华地王朝大酒店有限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77	黑龙江省建工集团珠海工程有限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78	哈尔滨建康星投资有限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79	黑龙江省建工构件有限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80	株洲龙生置业有限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81	黑龙江省建工集团工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序号	关联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82	黑龙江省建工钢构有限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83	黑龙江省龙柏达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84	沛县龙安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85	黑龙江龙昊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86	黑龙江龙瑞建筑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87	龙翔有限责任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88	黑龙江省龙坤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89	黑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绥化有限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90	黑龙江省建工集团兰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91	宜宾市龙滨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92	黑龙江省龙颖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93	黑龙江展尚建设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94	黑龙江龙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95	黑龙江省龙颖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96	广东省龙德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建工集团子公司
97	一山湖（上海）置业有限公司	龙创置业子公司
98	黑龙江吉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龙创置业子公司
99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龙创置业子公司
100	黑龙江省建设置业有限公司	龙创置业子公司
101	黑龙江省龙一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龙创置业子公司
102	黑龙江人和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龙创置业子公司
103	黑龙江科盛寒区低碳建筑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龙创置业子公司
104	哈尔滨隆通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龙创置业子公司
105	哈尔滨龙一置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龙一置业)	龙创置业子公司
106	黑龙江省省直建筑装饰有限责任公司	龙创置业子公司
107	黑龙江省家园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龙创置业子公司
108	黑龙江省金都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龙创置业子公司
109	海南龙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龙创置业子公司
110	黑龙江省龙滨房地产开发公司	龙创置业子公司
111	黑龙江中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龙创置业子公司

序号	关联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112	哈尔滨华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建设科创子公司
113	黑龙江省中信路桥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科创子公司
114	黑龙江省建设技术发展中心	建设科创子公司
115	三亚保力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海南天久置业子公司
116	九合建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	九合建子公司
117	台州旗隆置业有限公司	九合建子公司
118	塘宸（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九合建子公司
119	上海九合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九合建子公司
120	赤海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九合建子公司

名称：黑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住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三大动力路 532 号

法定代表人：张起翔

注册资本：519,725 万元整

经营范围：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和管理；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建投集团由黑龙江省国资委全额出资，持有龙建股份 44.01% 股权，建投集团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其关联关系符合《股票上市规则》中 6.3.3 条第一款的规定。

五、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行为均按照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按照同类交易市场价格

确定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日常关联交易上一年度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1年度 预计金额	2021年度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发包工程	黑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30,000	8,635	项目由公司自行施工
	小计	30,000	8,635	
承包工程	黑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23,000	2,216	项目未实施
	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10,000	70	项目未实施
	小计	33,000	2,286	
PPP项目 联合体	黑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10,000	0	未实施
	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10,000	0	未实施
	小计	20,000	0	
房产土地 租赁	黑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1,500	287	租赁计划调整
	小计	1,500	287	
购买商品	黑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69,000	8,034	采购计划调整
	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5,000	0	采购计划调整
	小计	74,000	8,034	
销售商品	黑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6,500	2,379	销售计划调整
	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15,000	11,514	
	小计	21,500	13,893	
设备租赁	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500	438	

	黑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及其控制企业		624	
	小计	500	1,062	
提供服务	黑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及其控制企业		107	
	小计		107	
合计		180,500	34,304	

七、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均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目的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持续有效地进行。关联方的选择是基于对其经营管理、资信状况及履约能力的了解。关联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持续经营、盈利能力及独立性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需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5 日